

泗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泗政办秘〔2021〕56号

泗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泗县义务教育 优质均衡发展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县政府有关部门：

为深入推进全县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县政府决定成立泗县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其组成人员名单如下：

- 组 长：王汝娜 县委副书记、县长
- 副组长：薛 勇 县委副书记、常务副县长
许乃秀 县政府副县长
- 成 员：樊真甫 县政府办主任
陈作亮 县委组织部常务副部长、县委编办主任
刘邦亚 县纪委副书记、监委副主任、县委巡察办主任
姚 永 县委政法委副书记
王广亚 县应急管理局局长
孙志远 县教体局局长
胡居虎 县发改委主任
蔡晨光 县财政局局长

曹绍东	县住建局局长
王江	县审计局局长
赵亮	县人社局局长
赵守文	县公安局政委
马士强	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局长
覃兰芳	县卫健委主任
朱杰	县公管局局长
曹飞	县市场监管局局长
胡正民	县文旅局局长
王勇	县民政局局长
刘立春	县交运局局长
韩修华	县城管局局长
吴韬	县科技局局长
周艳军	县生态环境分局副局长
黄培武	县残联理事长
张泽荣	县妇联主席
孙少勇	县融媒体中心（广电台）主任（台长）
卢志	县大督查办负责人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许乃秀兼任办公室主任，孙志远兼任办公室副主任。

领导小组办公室下设综合协调组、发展规划组、财政投入组、队伍建设组、综合治理组、弱势群体帮扶组、工作宣传组和监督检查组八个工作组，具体组成及职责如下：

1. 综合协调组

牵头单位：政府办

责任单位：县教体局、县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

职 责：负责统筹安排督导评估相关工作，撰写自查报告，填写申报表，完成备查资料的整理归档；做好全县教育均衡发展督导评估协调工作。

2. 发展规划组

牵头单位：县发改委

责任单位：县教体局、县住建局、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县财政局、县公管局

职 责：按照经济社会发展规划优先安排教育发展，财政资金优先保障教育投入，公共资源优先满足教育和人力资源开发需要，保证有效落实学校建设的规划、用地、设计、建设、资金等。

3. 财政投入组

牵头单位：县财政局

责任单位：县教体局、县发改委、县审计局

职 责：保证教育财政拨款增长明显高于财政经常性收入增长，生均教育经费逐步增长，教师工资和学生人均公用经费逐步增长。积极争取国家、省、市教育项目的支持，做好配套经费落实和拨付工作。依法落实义务教育发展的各项经费，保证将校舍维修长效机制、学校重点工程建设、学校标准化建设、教师培训、教育信息化建设和特殊教育等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的专项经费全部纳入财政预算并逐年增加。

4. 队伍建设组

牵头单位：县人社局

责任单位：县教体局、县委编办、县财政局

职 责：做好岗位编制设定、职称职务评审工作；落实教师工资待遇、津贴，做好绩效工资의 考评和发放工作；做好教师交流、补充、聘用等工作；做好后勤保障人员的聘用与待遇落实工作。

5. 综合治理组

牵头单位：县委政法委

责任单位：县公安局、县教体局、县卫健委、县交通运输局、
县城管局、县应急管理局、县生态环境分局、县市场监管局

职 责：维护和优化学校周边环境，加强学校治安保卫工作，对学校安全管理、安全教育进行监督和指导，保障学校的食品安全、卫生安全、交通安全。

6. 弱势群体帮扶组

牵头单位：县民政局

责任单位：县教体局、县财政局、县残联、县妇联

职 责：建立救助保障体系，保障孤残儿童、农民工子女、留守儿童、贫困学生等弱势群体顺利完成义务教育学业。

7. 工作宣传组

牵头单位：县教体局

参与单位：县文旅局、县科技局、县融媒体中心（广电台）

职 责：大力宣传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的重大意义和行

动部署，宣传创建工作的先进典型、成功经验，营造全社会参与、支持义务教育均衡发展的良好氛围。

8. 监督检查组

牵头单位：县纪委监委

参与单位：县大督查办、县教体局、县财政局、县审计局、县住建局

职 责：对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工作资金使用情况及完成情况进行专项监督检查；对义务教育均衡发展工作涉及的部门、单位履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认识不到位、工作不落实的单位和责任人进行问责。



(此件公开发布)

抄送：县委办公室，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县政协办公室。